

室內設計，設計學士（128學分）

ID-B-FM-001

（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必修

應取得 62學分

一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ARCH1001	建築設計(一)	4	ARCH1002	建築設計(二)	4
ARCH1011	建築圖學(一)	1	ARCH1012	建築圖學(二)	1
ARCH1021	建築素描(一)	1	ARCH1023	表現法	1
ARCH1303	建築與環境概論	2			
IND1401	機器學習應用導論	2			
二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ARCH2403	電腦輔助設計(一)	2	ID2002	室內設計(二)	3
ID1301	室內設計概論	2	ID2003	細部設計	2
ID2001	室內設計(一)	3	ID2424	室內智慧創新設計	2
ID2621	構造與材料	2	ID2502	室內設計物理環境	2
三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ID3001	室內設計(三)	3	ID3002	室內設計(四)	3
ID3203	室內空間計畫	2	ID3221	室內裝修法規	2
ID3603	室內設計施工圖	2	ID3611	施工估價與實務	2
IND3437	生成式人工智慧輔助設計	2			
四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ID4001	室內設計(五)	5	ID4002	室內設計(六)	5
ID4940	室內設計實習	4			

選修

至少取得 29學分

一年級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ARCH1302	藝術概論	2			
ARCH1321	建築賞析	2			
IND1402	設計運算概論	2			
二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ID1012	人因工程	2	ID2321	室內設計風格	2
ID1022	色彩計畫	2	ID2701	陳設藝術與織品	2
ID3124	空間綠化設計	2	IND2425	AI生成與室內設計	2
ID3301	室內設計史	2			

室內設計，設計學士（128學分）
ID-B-FM-001
（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三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ARCH4232	工程倫理	2	ID2501	照明設計	2
ID3133	淨零永續環境規劃與設計	2	ID3204	樂齡住宅設計與福祉科技應用	2
ID3511	水電空調設備	2	ID3543	空間行為與感知	3
ID3704	家具設計與規劃	2	ID3705	室內設計實務與工程契約管理	2
			ID3706	設計行銷與品牌經營	2
四年級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ID4703	展演空間設計	2	ID4604	室內設計安全防災	2
ID4801	閒置空間再利用	2			

應修畢業學分：128 學分
 通識基礎課程： 12 學分
 通識選修課程： 12 學分
 主修必修科目： 62 學分
 主修選修科目： 29 學分
 跨領域課程： 13 學分

學程修課規則：

一、室內設計學士學位學程修業須知(摘錄)

二、室內設計學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學位學程)最低畢業學分數、必修科目與學分數、專業選修科目與學分數，依學生入學學年度之必選修科目表訂定之。

室內設計實習課程相關規定依逢甲大學室內設計學士學位學程實習課程實施注意事項辦理。

自112學年度起入學生須於畢業前修習數位學習課程至少2學分，並納入畢業總學分數計算，課程名稱另行公告。

修習建築專業學院及所屬學位學程、學士班開設之專業課程依規定可納入本學位學程畢業學分採計。

僑外生華語文能力畢業門檻，外籍生、或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定應納入之僑生、港澳生、國際地區雙聯學生，除須符合本須知之修業規定外，尚須提出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Level4以上之證明、或修習並通過本校華語文教學中心開設之華語學習系列課程。

三、修習通識教育課程依逢甲大學通識教育課程修課要點規定辦理。

四、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13學分及其他修課規定，請參考本系修業須知。

管理單位：建築專業學院/建築專業學院